

中国—南亚博览会暨 中国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执行委员会 公 告

2025 年 第 1 号

第 9 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 29 届中国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以下简称“第 9 届南博会”）将于 2025 年 6 月 19—24 日在云南省昆明市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举办。为进一步提升第 9 届南博会的品牌形象和吸引力，丰富展会期间的互动体验，打造具有吸引力和传播力的展会打卡点，经中国—南亚博览会执行委员会研究决定，即日起面向社会有奖征集第 9 届南博会打卡点设计方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南亚博览会执行委员会。

二、征集要求

1. 共征集 11 个打卡点设计方案，应征者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选择投稿作品数量。其中：

（1）超大型打卡点 1 个（尺寸不小于 12 米×4 米×1 米，搭建费用概算不超过 12 万元/个）；

（2）大型打卡点 2 个（尺寸不小于 6 米×3 米×0.8 米，搭建费用概算不超过 6 万元/个）；

(3) 中型打卡点 3 个 (尺寸不小于 4.5 米 × 2 米 × 0.6 米, 搭建费用概算不超过 3 万元/个);

(4) 小型打卡点 5 个 (尺寸不小于 3 米 × 1.5 米 × 0.5 米, 搭建费用概算不超过 0.8 万元/个)。

2. 应征方案应聚焦南博会是我国唯一一个面向南亚国家的国家级机制性展会定位, 紧密围绕南博会“团结协作 共谋发展”的主题, 充分展现南博会是中国与南亚国家开展多双边外交、货物贸易、投资促进、旅游合作和文化交流的重要平台, 结合第 9 届南博会展馆设置 (拟设置制造业馆、绿色能源馆、精品生活馆、国内合作馆、境外馆、东南亚馆、开幕式馆、南亚馆 [2 个馆]、“旅居云南”馆、医疗康养馆、现代农业馆、咖啡产业馆、“永不落幕的南博会” [2 个馆]、中药材产业馆等 16 个展馆) 情况和会期现场人流量大、人群关注度高等特点进行设计, 要求造型生动、主题鲜明、内涵丰富; 确保设计合理、安全实用、易于实施、材料环保。设计方案需具备创新性和独特性, 能够吸引参展嘉宾和观众的注意力, 激发其拍照打卡的兴趣。鼓励运用新理念、新技术、新材料、新形式, 打造具有视觉冲击力和互动性的打卡点。

3. 打卡点位置包括但不限于: 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门口 (会展北路)、中央水体、7 号馆序厅门口、7 号馆序厅、各专业展馆周边、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三层平台、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外围出入口、执委会集中办公区门口、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地铁口和周边公交车站、购票点等。应征方案应基于对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进行实地踏勘的基础上进行设计; 打卡点设计方案需符合建筑工程设计规范, 需运用结构力学和材料力学等理论知识, 进行结构分析和计算, 合理选择结构形式和材料,

确保打卡点的结构强度和稳定性、安全性。

4. 应征方案应包含设计理念阐述，文字说明需逻辑清晰、简明扼要，突出核心创意与设计思路，字数控制在 400 字以内。

5. 应征方案应包含施工设计图、实景效果图（至少 3 张不同角度）、费用概算明细等。

6. 应征方案整体布局图、效果图、设计理念文字说明、施工图、费用概算明细等文件以电子版或源文件格式提供。

三、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 17 时截止（以接收邮件时间为准）。

四、征集范围

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所有对第 9 届南博会打卡点设计感兴趣并自愿遵守本次征集活动全部要求的自然人（团体）、法人及其他组织，均可单独或联合参加本次征集活动，投稿者在投稿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本次征集活动欢迎各行、各界、各院校设计专业学生积极投稿。

五、投稿方式

请将打卡点设计方案相关的电子资料压缩为一个压缩文件包发送至指定邮箱（2738121293@qq.com），邮件主题注明“第 9 届南博会打卡点征集活动—作者姓名（或机构名称）”，邮件内容附作者姓名（或机构名称）、职业（单位）、邮寄地址及联系方式，如邮件过大，可附网盘链接。提交后请电话确认。

咨询电话：15877811175；联系人：罗老师。

六、评审办法

2025 年 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由主办单位遵循公开、

公正、择优的原则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对所有符合要求的设计方案进行初评、复评，最终确定作品获奖名单。

评选结果将在中国—南亚博览会官网（网址：<https://www.csa-expo.com>）及官方微信公众号上公布，同时工作人员将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获奖作者。

获奖公示期间：2025年5月20日至2025年5月27日。

七、作品奖励

本次打卡点设计方案征集，所有投稿成功者可获得南博会执委会门票赠送，方案征集成功者可获得荣誉证书和相应奖金：

1. 超大型打卡点入围奖最多1名，奖金人民币4万元。
2. 大型打卡点入围奖最多2名，奖金人民币2万元。
3. 中型打卡点入围奖最多3名，奖金人民币1万元。
4. 小型打卡点入围奖最多5名，奖金人民币0.5万元。

注：以上奖励金额为税前奖金（相关税费自理）。

八、设计使用

获奖方案为南博会免费使用，获奖作者须明确同意将获奖方案的著作权，除署名权外，包括但不限于复制、发行、出租、展览、表演、放映、广播、信息网络传播、摄制、改编、翻译、汇编等权利不可撤销地无偿转让给主办单位独占性享有。

对于获奖方案，主办单位可以自行或授权相应民事主体使用，并对其进行必要的修改以用于成果转化、转让等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印刷制作宣传画、贴画等宣传产品。

九、其他事项

（一）所有参加征集活动的作品，主办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享有除署名权外的，参加征集活动作品的发表权、展览权、表演权、放映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摄制

权、翻译权、汇编权等相关知识产权。

所有参加征集活动作品的著作权受中国相关法律保护，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且保证完整性，所有参加征集活动的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未在任何公开媒体上发表过，且未参加过其他设计竞赛活动。参赛作品必须保证设计方案的原创性，不存在复制、修改、改编、演绎、抄袭、剽窃等侵权行为，且无在先使用行为。

所有参加征集活动的作品不能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或专有权，也不得以任何方式侵犯第三方的其他权利，不能包含宗教或商业信息的设计，不能违背公序良俗。

所有参加征集活动作品如发生知识产权、版权纠纷或因抄袭引起的任何纠纷等，主办单位有权撤销其参赛资格及奖励，并由参加征集活动的个人或团体承担相应后果。

（二）所有收到的投稿作品一概不予退还，投稿作品创作者应自留底稿。

（三）本次征集活动中的获奖作品，除署名权之外的一切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标识设计图稿和设计说明的著作权、对作品的一切平面、立体或电子载体的全部权利）归主办单位所有：包括但不限于财产权、邻接权、衍生产品开发权、专利权（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权）、商标权（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商标申请权）及其他一切在全球范围内可获得、享有且适用法律不禁止转让的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权利及一切相关衍生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改编权、演绎权等）全部自动无偿由主办单位（包括主办单位认可的其他第三方）享有。

获奖作品的作者需根据主办单位的需求，义务对作品进行修改；主办单位有权对获奖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修改、

授权、许可或保护以及进行著作权登记等活动。

(四) 主办单位拥有获奖作品的展览、出版(含电子出版)及收藏等权利,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载体(如网站、海报、媒体和出版物等)中使用。因不可抗力及其他非主办单位原因造成的应征作品丢失或损坏,主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 在征集活动期间,无论应征者提交的应征作品是否最终入选,应征者应对因参与本次征集活动所提交的应征方案以及与应征方案相关的资料和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证不会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前述任何资料或信息。应征者不得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以任何形式对是否响应本征集作品及是否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进行商业性宣传。本条约定的保密义务期限为长期。

在本次征集活动期间,主办单位保留取消违反上述保密及宣传限制义务的应征者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资格的权利。如应征者对上述保密及宣传限制义务的违反致使主办单位遭受任何损失,主办单位有权要求该应征者予以赔偿。

(六) 应征作品一经提交,即视为同意并接受本征集方案的所有约定。

(七) 主办单位保留对此次征集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